广州市财政局

加急 202506230014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广东省第四届会计知识大赛广州赛区选拔工作的通知

市直有关单位,各区财政局,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会监督的重要论述,宣传会计 改革发展成果,普及财会法律法规知识,根据广东省财政厅统一 部署,现将广东省第四届会计知识大赛广州赛区选拔工作有关事 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内容和参赛人员

(一)比赛内容

比赛内容主要包括政治理论和财会知识。政治理论以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 全会精神,党章党规等为主。财会知识以新修改会计法及财会监 督、会计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为主,兼顾财政会计前沿 热点、会计改革发展历程等其他相关知识。

(二)参赛人员

参赛人员为广州市范围内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的财会人员及注册会计师行业从业人员。具体包括: 从事财会工作的会计人员、注册会计师、财会教学人员、财会科研人员、财会专业学生以及与财会工作相关的其他人员等。

二、选拔方式

广州赛区选拔工作分为网络答题、线下笔试(机考)和面试 三个阶段。

网络答题阶段于 6 月 24 日至 30 日举行,参赛人员通过扫描 二维码(见附件)注册账号后参加答题。每个身份证号注册后限 答 2 次,取单次最高分参与排名,同分者按答题速度排序,前 50 名晋级。

线下笔试(机考)和面试安排另行通知。

三、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单位要切实提高站位,充分认识本次大赛的重要意义,加强比赛工作的组织领导,为大赛的顺利举办和选手参赛提供必要的支持。
- (二)广泛宣传发动。各有关单位要将大赛作为贯彻实施新修改会计法、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加强财会队伍建设的重要抓手,积极动员相关人员参赛,营造浓厚的"比学赶超"竞赛氛围,切实提升普法质效。
 - (三)严守工作纪律。本次大赛不属于评比表彰活动范围,

严禁任何单位或个人借大赛名义收费、搭车收费或者开展任何营利活动。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举办广东省第四届会计知识大赛的通知》要求执行。

附件:参赛二维码



(联系电话: 38923585)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参赛二维码

